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
承辦人：林漢哲
電話：02-23565562
電子郵件：moi1560@moi.gov.tw
傳真：02-23566230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12月04日
發文字號：台內地字第101038002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1010380022-Attach1.doc)

主旨：為本部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系統建置備註欄
特殊交易態樣選單，請轉知所屬並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按本部發布之「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書格式」，
其中備註欄係指與不動產交易相關資訊未盡事項之註記，
例如房地交易含未登記建物部分、民情風俗（如考慮風水
因素）、親友間交易等因素，以致影響交易價格者，均可
於該欄內註明。另依本部11月21日召開「研商不動產成交
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裁罰案件認定會議」會議結論（10
1年11月23日台內地字第1010371761號函諒達）略以：「

（三）本部101年11月12日林次長慈玲主持會議有關『請地
政司於下個月完成登錄系統備註欄增加不同特殊交易樣態
選項功能，供申報人選取並加以揭露，以提高揭露率』決
議…」爰此，為提升申報義務人申報登錄之作業效率及後
續案件之揭露率，經本部歸納整理買賣、租賃及預售屋等
各類案件特殊交易態樣（如附件），預計於12月份起於申



臺北市政府 1011204



AAAA10114838000

報登錄系統備供申報義務人申報登錄作業時之選取。

二、另為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之施行，請多加宣傳於申報登錄案件時，申報義務人勿於備註欄輸入相關個人資料，亦避免將備註欄載有個人資料之案件予以揭露，以免違反相關法令而遭受處罰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、縣市政府

副本：本部地政司【不動產交易科、資訊作業科、地價科】



裝

訂

線